**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雨水、污水排查、测绘、检测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库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YXGYJT202112002

采购人：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

采购机构：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0二一年十二月三日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 2 -](#_Toc2712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4 -](#_Toc1221)

[第三章 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 - 12 -](#_Toc2353)

[第四章 入库协议书（格式文本） - 15 -](#_Toc26211)

[第五章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 15 -](#_Toc5082)

第一章 投标邀请函

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委托，对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雨水、污水排查、测绘、检测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库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你单位参加投标并提请注意下列附表中的相关事项：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 1 | 采购人：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YXGYJT202112002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雨水、污水排查、测绘、检测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库 | |
| 2 | 2.1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②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④不接受联合体，不接受中标后分包；  2.2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①2017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单项合同额25万元及以上的管道检测项目，需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合同原件、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原件和工程发票原件以及装订成册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②投标人须具备持有专业潜水员证的专业人员2名（注：须提供投标截止日期前6个月内本单位为其办理的社保缴费清单及潜水员证书原件）。  ③投标人具备1名有毒有害有限空间作业证或预防硫化氢中毒安全作业培训合格证书的人员及投标截止日期前6个月内本单位为其办理的社保缴费清单。（注：须提供投标截止日期前6个月内本单位为其办理的社保缴费清单及证书原件）  ④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车（3T及以上）、高压疏通车、空压机、鼓风机、发电机（30KW）、CCTV检测仪、潜望镜、潜水服各2套；测毒仪、巡检车各1套；封堵气囊10只（注：提供投标人购买发票原件，如是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原件及对方购买发票复印件）。  ⑤投标人须在宜兴有办事处且有完善施工队伍或入围后承诺在宜兴设立办事处且配备完善施工队伍（投标前在宜兴有办事处提供购房或租赁合同复印件，未在宜兴设立办事处的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⑥考虑到工作的特殊性，入库单位在宜兴要有常驻队伍，在接到任务后2小时内到达施工现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 2.3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8）投标人近3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年的。  （9）投标人正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详见苏信用办[2018]23号）。 | |
| 3 | 集中考察或答疑：无。 | |
| 4 | 采购人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要求投标人在投标前须交纳投标保证金壹万元人民币。  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名称一致，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以下指定账户：   |  |  |  |  | | --- | --- | --- | --- | | 交纳投标保证金账户名称 | 宜兴市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 交纳  形式 |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形式限于转账（不接受其他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 | 开户银行 | 光大银行宜兴支行 | | 账号 | 10010188000013711 |   **投标人必须在开标前将保证金汇入以上账户，否则作废标处理。** | |
| 5 | 投标文件正本份数：1份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4份 | |
| 6 |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1年12月10日14：00  定标：1、根据招标要求确定入围初步名单。2、采购人对入围初步名单进行复核，确认无误后入围。  投标地点及开标地点：宜兴市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 | |
| 7 | 采购人：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  联系人：毛先生  联系电话：0510-80718832  宜兴市环科园岳东路5号  邮政编码：214200 |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15396870200  联系地址：宜兴市环科园岳东路1号  邮政编码：214200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1 “投标人”是指参加投标竞争，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招标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是指投标人的营业执照中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经营者”。

1.3 “投标人签名”是指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4 “投标人名称（盖章）”及“投标人公章”是指投标人的公章。

1.5 “服务”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服务及相关产品。

**2、投标费用**

2.1 招标文件中的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2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2.3评审费收费标准: 参照苏财购[2016]48号文相关规定收取费用（由入库单位平摊该项费用）

**3、保密要求**

3.1 采购各方当事人，对采购活动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依法予以保密。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的组成**

4.1 投标人可至宜兴市公用产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网站公告附件下下载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对招标文件各项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4.2 招标文件包括本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及其附件，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解决。

4.3 招标文件如与招标公告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5、招标文件的解释**

5.1 本文件“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部分由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负责解释，其他部分由各采购人和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6、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日**前，在原招标公告媒体发布更正公告。不足1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延长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有关本招标项目有无变更公告。如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投标文件**

**7、****投标文件的组成。**

1. 资格证明文件：
2.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3.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附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除外）；
4.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时必须提交相应原件或公证件）**
5. 投标人依法缴纳近十二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6. 投标人依法缴纳近十二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7. 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银行转账）复印件；（投标时必须提交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截图）
8. 投标人2017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单项合同额25万元及以上的管道检测项目证明采购复印件，**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合同原件、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原件和工程发票原件以及装订成册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9. 投标人具备2名专业潜水员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期前6个月内本单位为其办理的社保缴费清单复印件（**投标时必须提交相应证书和社保原件或公证件）**
10. 投标人具备1名有毒有害有限空间作业证或预防硫化氢中毒安全作业培训合格证书的人员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期前6个月内本单位为其办理的社保缴费清单复印件。（**投标时必须提交相应证书和社保原件或公证件）**
11. 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车（3T及以上）、高压疏通车、空压机、鼓风机、发电机（30KW）、CCTV检测仪、潜望镜、潜水服各2套；测毒仪、巡检车各1套；封堵气囊10只；**（注：提供投标人购买发票原件，如是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原件及对方购买发票复印件）。**
12. 投标人须在宜兴有办事处且有完善施工队伍或入围后承诺在宜兴设立办事处且配备完善施工队伍（投标前在宜兴有办事处提供购房或租赁合同复印件，未在宜兴设立办事处的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13. 考虑到工作的特殊性，入库单位在宜兴要有常驻队伍，在接到任务后2小时内到达施工现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14. 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自行添加）
15. 投标人企业概况（格式见附件）
16. 项目人员配置清单（格式见附件）
17. 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18. 其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和文件，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上述（1）-（4）项投标人必须按要求全部提供，否则投标无效。若要求提供原件的，投标人****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相关原件或公证件与投标文件一并提交。**如上述证明文件遇年检、换证，则必须提供法定年检、换证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原件一并提交。如上述“（3）资格证明文件”第④、⑤项，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为外籍、港、澳、台地区人士的，其身份证明须提供有效的护照或港澳同胞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同胞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其它可在中国大陆有效居留的许可证明。

**8、投标文件的制作及密封**

8.1 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

8.2 投标人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3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按要求参考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格式中有盖章和签名要求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名。其中，正本上加盖的公章应为红章。

8.4 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有不同意见的偏离，应在投标文件中详细说明偏离的情况，如未明确作出偏离情况的说明，则视同投标人同意招标文件的要求。

8.5 投标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和潦草之处，如有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有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字。

8.6 投标文件应按照“投标文件的组成”顺序统一用A4规格幅面打印、装订成册，并注明“正本”、“副本”字样，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8.7 投标人应该将投标文件密封，同时注明投标人名称。

**9、投标文件的真实性**

9.1 投标人（含入库单位）应对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9.2 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或根据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制度的规定，要求投标人（含入库单位）提供投标文件中某材料的原件、其他相关证明性资料等材料，投标人（含入库单位）应按照规定的时间、内容、数量等相关要求，予以提供原件、相关证明性资料等材料。如投标人（含入库单位）未能按照以上要求予以提供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同该投标人（含入库单位）无该材料的原件、相关证明性资料等材料，则投标人（含入库单位）的投标文件在该材料上未响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0、投标文件的递交**

10.1 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到宜兴市公用产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交投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0、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拒收**

10.1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10.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11、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1.1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的60天（含提交当日）。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1、投标文件的退还**

11.1 投标人投标后，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1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2.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无效投标的确认**

13.1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投标邀请函中“2.1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的资格条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4. 投标文件未满足“投标文件制作”要求的；
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 单个细项或整个项目的报价不明确，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且投标人拒绝修正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情况：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 提供虚假材料的（包括工商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18.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自相矛盾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1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 **联合体投标及****入库（中标）后分包**

1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不接受入库（中标）后分包。

1. **开标、资审、评标、定标、废标**

**15、开标**

15.1 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在宜兴市公用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召开开标大会。

**16、资格性审查**

16.1 开标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本须知“8、投标文件的组成”中“（3）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7、评标**

17.1 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17.2 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实质性要求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第三章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部分及其他“必须”或“应（应当）”等文字说明的相关要求。**

17.3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若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4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7.5 **评标方法和标准**。

通过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的供应商，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为拟入库单位。

17.6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完成评审报告的制作。

17.7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宣读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意见。

**18、定标**

18.1根据招标要求确定入围初步名单。

18.2采购人对入围初步名单进行复核，确认无误后入围。

18.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向入库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19、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监管部门批准。

**20、废标的确认**

20.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同时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且未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签订合同****（含入库协议书）**

21、签订合同（含入库协议书）

21.1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评估现场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一旦入库后，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所有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1.2 入库单位应于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办理签订入库协议书前的相关手续;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入库协议书。

入库单位如逾期不办理相关手续、签订入库协议书，采购人将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如遇特殊情况，采购人可延期签订入库协议书。

21.3 签订入库协议书、合同书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和入库单位的投标文件为依据。

21.4签订入库协议书前，入库单位须支付伍万元的入库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入库保证金于服务期满后的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21.5入库单位(含入库候选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入库协议书，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入库协议书的，须要有明确的意思表示，并向采购人书面申明放弃入库协议书。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入库协议书的入库单位(含入库候选人)，监管部门将视情对其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入库协议书的入库单位(含入库候选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1.7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入库单位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1. **投标行为及投标产品：**

22、投标行为及投标产品：

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必须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 投标服务及产品、产品安装（施工）等应符合国家、行业等相关标准及要求。
3. 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出具的证书等相关材料，均应在有效期限内，即有效期限应覆盖投标文件评审当日。

**九、质疑处理：**

23、询问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4、质疑

24.1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24.2 **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自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提交质疑函（仅限于原件）的，被质疑人将不予受理。

24.3 对符合法定质疑条件的质疑，被质疑人在受理后的七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答复。

25 投诉

25.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管部门投诉。 第三章 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

本项目为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雨水、污水排查、测绘、检测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库，具体要求如下，投标人须提供满足以下要求的服务，不得有负偏离：

一、项目概述：

1、雨水、污水管线测绘

内容：现状雨水、污水管建设范围及走向、已建雨水、污水管网管径及标高测绘；

2、疏通、检测要求

内容：在符合规范的清通养护基础上实施检测工作疏通管道淤积、清掏检查井垃圾、管道气囊封堵、QV潜望镜或CCTV视频检测管道、暗井定位标识；

3、混接、漏接排查

内容：调查雨落水管是否有阳台水混接情况、立管排出管是否有错接情况、地库水接出管是否有漏接情况；

4、零星项目服务

内容：调查区域内雨水、污水管网走向、管径、分布情况等，提供调查报告；采购方指定的管道、检查井、沟头井、泵站清理淤积物等其他辅助性工作；新建管道检测等

5、应急类服务

内容：有突发性事件，采购方可指定服务库内单位参与抢险救灾(积水点强排、管道封堵、泵站抢修等，指定单位必修在两小时内到达现)

注：本项目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上内容，具体要求详见具体项目文件；

二、其他要求

1、投标人及施工团队人员应熟悉本行业施工的各种政策、法规、自然及社会环境，有丰富的当地协调和解决影响施工各种因素的能力，具有良好口碑。

2、企业近三年安全生产无事故证明。（提供承诺书，若发现投标单位虚假承诺，将取消其入库资格并扣除其入库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3、企业正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入围。

4、企业和拟派项目经理近三年没有因转包、违法分包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

5、服务库每年（具体评定日期由采购人确定）评定一次，形成优胜劣汰，考核不合格的单位取消入库资格，如有单位进入服务库，需在评定日期前提供本招标文件资格条件中需要的证明材料供采购人评审，评审通过后方可拥有服务库资格。

6、投标人入围后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立即取消入库资格，五年内不得入围。

（1）．项目负责人备案名单与现场施工不符的。

（2）．工程施工出现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

（3）．违反强制性规范标准进行施工的；

（4）．恶意拖欠民工工资的；

（5）．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为谋取非法利益，给总包单位或国家造成较大损失的；

（6）．为谋取个人利益，以各种理由停工、阻工、消极怠工、罢工、偷工减料、拖延工期、堵塞交通，以及威胁、辱骂或殴打承包人管理人员等扰乱正常生产、工作和生活秩序的行为之一的；

（7）．其它可能影响检测质量、造成重大安全事故和影响公司声誉及经济效益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8）.两次或以上接到采购人通知，2小时内没有赶到施工现场的

7、入围单位一年内累计三次不参加本单位项目的，视为自动放弃入库资格。

8、所有入围单位要经过采购人考察论证，经考察不合格的不得入库。

9、具体考核细则以招标人出台的考核办法为准

第四章 入库协议书（格式文本）

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雨水、污水排查、测绘、检测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库入库协议书

甲方（采购人）：

乙方（入库单位）：

经公开招标，就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雨水、污水排查、测绘、检测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库项目，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和定点服务供应商（以下简称“乙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书”）。

**1. 本协议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协议书”系指甲方与乙方签署的，关于招投标文件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协议，本次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协议条款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协议书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服务范围与协议有效期**

2.1 本协议主要用于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实施的雨水、污水排查、测绘、检测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工程项目。

2.2应急抢险及相关特殊项目，甲方可以直接发包服务库内单位

2.3本协议的有效期限为：2021年 月 日至2024年 月 日。

**3. 定点手续、付款及结算方式**

3.1本招标结果公示后，按照具体项目要求执行

**4．入库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和税费**

4.1入库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缴纳5万元入库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入库保证金用以约束供应商在合同履行中的行为，弥补合同执行中由于自身行为可能给使用单位带来的各种损失。

4.2乙方按规定形式提供入库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与此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4.3如乙方未能履行协议规定的义务，使用单位有权从入库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4.4入库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在有效期期满后退还给乙方，不计利息。

4.5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5.违约责任**

5.1乙方一旦不符合招标文件及投标承诺要求，按违约处理，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取消中标人该项目的入库资格，五年内不再参与甲方及其关联单位此后组织的所有招标活动，并接受采购人报监管指定网站公示的处罚决定，同时自愿放弃该项目已缴纳的入库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5.2若乙方违反本协议有关约定或有本条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取消乙方的入库供应商资格，有权拒绝乙方五年内参加甲方及其关联单位此后组织的所有招标活动，并有权追究乙方的缔约过失责任和违约责任。

5.2.1.年度或合同履约考评不合格的。

5.2.2.一年内累计三次不参加本单位项目的。

5.2.3.违反协议约定，进行分包、转包。

5.2.4.无正当理由延期提交相关报告的。

5.2.5.相关视频、报告出现较大问题的。

5.2.6.有价格欺诈行为或报价时与其他报价人恶意串通、竞相抬价的。

5.2.7.相关服务未达到协议要求的。

5.2.8.非不可抗力原因，乙方单方面解除、终止协议的。

5.2.9. 投标文件中响应的所有内容，在今后签订合同、发现有作假情况的。

5.2.10、其他不履行或不当履行协议义务的行为。

5.3投标人入围后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立即取消入库资格，五年内不得入围。

5.3.1项目负责人备案名单与现场施工不符的。

5.3.2工程施工出现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

5.3.3违反强制性规范标准进行施工的；

5.3.4恶意拖欠民工工资的；

5.3.5不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或为谋取非法利益，给总包单位或国家造成较大损失的；

5.3.6为谋取个人利益，以各种理由停工、阻工、消极怠工、罢工、偷工减料、拖延工期、堵塞交通，以及威胁、辱骂或殴打承包人管理人员等扰乱正常生产、工作和生活秩序的行为之一的；

5.3.7其它可能影响检测质量、造成重大安全事故和影响公司声誉及经济效益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8两次或以上接到采购人通知，2小时内没有赶到施工现场的

**6．仲裁**

6.1在执行本协议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端，甲方、使用单位和乙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的办法进行解决。如从协商开始30天内仍不能解决，则应申请仲裁。

6.2仲裁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甲方所在地的无锡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6.3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对甲方、使用单位和乙方均有约束力。

6.4在仲裁期间，本协议应继续执行。

**7. 破产终止协议**

7.1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协议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8. 转让**

8.1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任何其应履行的协议义务、权利和责任。

**9. 协议书生效及其它**

9.1协议书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即生效。

9.2本合同一式肆份，供需双方各持一份，报送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存档一份。

9.3本协议签订后所发生的具体项目的合同纠纷，甲方全权委托使用单位与乙方直接进行处理。

9.4如需修改或补充协议内容，应经甲方、乙方协商，共同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该协议将作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9.5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  |  |
| --- | --- |
| 甲方（采购人）：（盖章） | 乙方（供应商）：（盖章） |
| 代表人签字： | 代表人签字：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住所： | 住所： |
| 日期：年月日 | 日期：年月日 |

第五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YXGYJT202112002

**项目名称：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雨水、污水排查、测绘、检测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库**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你们YXGYJT202112002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投标。

1. 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服务。
2.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的60天（含提交当日）。在特殊情况下，可与贵方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3. 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招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按地点，完成服务任务。
4. 我方愿意根据贵方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中所有材料的原件及相关证明性资料。
5. 我方认为采购人有权确定入库单位。
6. 我方愿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合同条款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7. 我方认可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考核的相关规定，主动接受各方的考核评价，并承诺严格按照考评标准规范自己的从业行为，提供高品质的中介评估服务。
8.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本地化服务，并愿意遵守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规定，在指定时间和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在签订合同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入库保证金。
9. 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10. 所有有关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位： 邮编：

联系人： 地址：

开户名称： 办公电话：

手机号码： 传真：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投标人签名：

投标人公章：

（二）资格证明文件

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日期：

编号：YXGYJT202112002

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参加本次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公司（单位）愿针对本次项目进行投标，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我公司（单位）同意监管部门做出的相关决定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签名：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编号：YXGYJT202112002

日期：

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特授权代表我公司（单位）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单位）对被授权代表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你处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代表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被授权代表签名：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3、资格性证明材料复印件：

资格性证明材料

日期：

编号：YXGYJT202112002

投标人应按以下顺序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复印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时必须提交相应原件或公证件）**
2. 投标人依法缴纳近十二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3. 投标人依法缴纳近十二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4. 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银行转账）复印件；（投标时必须提交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截图）
5. 投标人2017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单项合同额25万元及以上的管道检测项目证明采购复印件，**同时提供中标通知书原件、合同原件、工程竣工验收证明原件和工程发票原件以及装订成册的检测报告复印件。**
6. 投标人具备2名专业潜水员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期前6个月内本单位为其办理的社保缴费清单复印件（**投标时必须提交相应证书和社保原件或公证件）**
7. 投标人具备1名有毒有害有限空间作业证或预防硫化氢中毒安全作业培训合格证书的人员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期前6个月内本单位为其办理的社保缴费清单复印件。（**投标时必须提交相应证书和社保原件或公证件）**
8. 投标人须具备工程车（3T及以上）、高压疏通车、空压机、鼓风机、发电机（30KW）、CCTV检测仪、潜望镜、潜水服各2套；测毒仪、巡检车各1套；封堵气囊10只；**（注：提供投标人购买发票原件，如是租赁的提供租赁合同原件及对方购买发票复印件）。**
9. 投标人须在宜兴有办事处且有完善施工队伍或入围后承诺在宜兴设立办事处且配备完善施工队伍（投标前在宜兴有办事处提供购房或租赁合同复印件，未在宜兴设立办事处的需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10. 考虑到工作的特殊性，入库单位在宜兴要有常驻队伍，在接到任务后2小时内到达施工现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签名：

投标人公章：

（三）投标人企业概况（格式）

投标人企业概况

投标人名称（盖章）： 编号：YXGYJT202112002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称 |  | 营业执照编号 |  |
| 法定代表人 |  | 注册地址 |  |
| 企业资质 |  | 成立时间 |  |
| 公司主要业务综述 |  | | |
| 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及服务方案 |  | | |

注：在本表后附投标人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

投标人签名： 日期：

（四）项目人员配置清单（格式）

项目人员配置清单

投标人名称（盖章）： 编号：YXGYJT20211200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岗位名称** | **学历** | **职称** | **资格证书编号**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  |  |  |

注：1. 表格不够可自行延长。

2.上表内容须提供人员投标截止日期前6个月内本单位为其办理的社保缴费清单复印件和相关证书复印件作为填列证明材料，证明材料请附在本表之后。

投标人签名： 日期：

（五）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函

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本次项目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雨水、污水排查、测绘、检测及其他相关配套服务库并做如下承诺，我单位近三年安全生产无事故证明，且我单位承诺所有响应资料均真实有效，若入库后被发现虚假响应，自愿放弃该项目的入库资格，五年内不再参与宜兴市排水有限公司所有工程项目的采购及招标，并接受采购人报监管指定网站公示的处罚决定，同时自愿放弃该项目已缴纳的入库保证金（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印章）：